



ZURICH®
蘇黎世

Fubon Bank
富邦銀行

富邦銀行「醫智選」醫療保險計劃

給您及摯親的家人最周全的保障

健康的重要在人生的任何階段裏都是不變的。讓家人感受您的體貼關懷，何不為您及家人安排一份全面的醫療保障，確保一旦患病或意外入院時，可獲得妥善的治療及護理，且更毋須為醫療費用而擔憂。富邦銀行特設「醫智選」醫療保障計劃給您及家人周全及體貼的醫療保障。

醫療保障 自我組合

- 市面上一般的住院保障計劃都預設一籃子醫療賠償項目，但未必全為您所需。富邦銀行「醫智選」醫療保障計劃則讓您自由組合屬於您自己的住院醫療保障，完全切合您需要及您的個人預算。

盡早購買 選擇更多 保障更廣

- 閣下可能認為自己年紀尚輕或健康狀況良好，因此醫療保障可稍遲購買。其實您應盡早擁有自己的醫療保障，因為當您察覺有需要投保時，您在保單生效前已存在之傷疾將不被納入保單承保範圍，或可能因此要繳付附加費，甚或被拒保。因此在您有能力選購醫療保障時，請勿延遲!

善用公司醫療保障 尊享特別折扣優惠

- 不少僱員可能已享有僱主提供的醫療保障，但該等保障範圍通常很有限，未必足以應付較沉重的醫療開支。
- 富邦銀行「醫智選」醫療保障計劃特設自願性自負額，讓您可善用僱主提供的醫療保障之餘，您個人投保的醫療保障亦可享有高達 72.5 折的保費優惠。於申請索償時，閣下可先向公司的醫療保障索償，賬單餘額可於富邦銀行「醫智選」醫療保障計劃中索賠。

保證續保至 100 歲*

- 承保年齡由日至 65 歲，保證續保至 100 歲*。

*於續訂保單時，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保留修訂任何條款或不承保事項之權利。

不設手術項目表 讓您無後顧之憂

- 富邦銀行「醫智選」醫療保障計劃比市面上同類計劃更優勝之處，是受保手術不論大小類型均可根據保障表上之最高保障額賠償，讓您有清晰的預算，毋需費心分辨手術類型以確認有關的保障額。

住院費用 全面保障

- 所有必須之住院醫療費用將按照有效之醫院單據作出賠償，受保人毋須承擔任何自負費。保障費用包括房租及一般護理費用、醫生巡房費、醫院雜費、手術費、麻醉師費、深切治療費等。
- 在診所內由註冊醫生進行的小手術，如割粉瘤、死皮等，均獲賠償。

特別照顧兒童

- 子女年齡由 15 日起可投保任何計劃級別。

投保手續簡便

- 投保毋須身體檢查。

折扣優惠

- 8折推廣折扣優惠，有效期至2008年12月31日。
- 無索償折扣優惠最高達85折。

額外保障

- 免費額外公立醫院住院現金保障。
- 特設自選「額外住院補助」附加保障，最高達港幣150,000元。
- 24小時緊急支援服務熱線，包括海外醫療諮詢服務、醫療服務轉介及緊急護士出診支援服務（只限香港）。

保障範圍一覽表

綜合或獨立保障

	每受保人每傷疾最高保障額 (港幣/元)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第一節			
1. 房租及一般護理費用			
最高日數	182	182	182
每日最高限額	600	1,500	2,000
2. 深切治療費			
最高日數	15	15	15
每日最高限額	1,200	3,000	5,000
第二節			
3. 醫生巡房費			
最高日數	182	182	182
每日最高限額	600	1,000	2,000
4. 醫院雜費			
	9,000	14,500	20,000
5. 醫生手術費			
	20,000	35,000	50,000
6. 麻醉師費			
	7,000	12,000	17,500
7. 手術室費用			
	7,000	12,000	17,500
*項目4至7每年總保障額	70,000	100,000	150,000
免費額外保障 (只適用於選擇第一節及第二節之綜合保障)			
8. 公立醫院住院現金保障			
最高日數	30	30	30
每日最高限額	500	500	500

自選附加項目 (受保人只可選擇附加項目A或B；附加項目A之計劃級別須等同於綜合保障所選之計劃級別)

	每傷疾最高保障額 (港幣/元)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A. 額外住院補助	60,000	100,000	150,000
B. 自願性自負額	根據所選擇之特定自負額，受保人可享指定之保費折扣		

保費表

綜合保障 (每名受保人每年保費 (港幣/元))

現時年齡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日 - 17歲	1,590	1,710	3,510	3,810	5,235	5,685
18歲 - 25歲	1,485	1,905	3,285	4,215	4,905	6,300
26歲 - 35歲	1,635	2,505	3,630	5,550	5,430	8,295
36歲 - 45歲	2,205	3,720	4,890	8,250	7,305	12,315
46歲 - 55歲	3,495	5,700	7,740	12,630	11,565	18,870
56歲 - 65歲	5,250	7,545	11,610	16,695	17,355	24,945

綜合保障 (每名受保人每月保費 (港幣/元))

現時年齡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 日 - 17 歲	139	150	307	333	458	497
18 歲- 25 歲	130	167	287	369	429	551
26 歲- 35 歲	143	219	318	486	475	726
36 歲- 45 歲	193	326	428	722	639	1,078
46 歲- 55 歲	306	499	677	1,105	1,012	1,651
56 歲- 65 歲	459	660	1,016	1,461	1,519	2,183

第一節獨立保障 (每名受保人每年保費 (港幣/元))

現時年齡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 日 - 17 歲	735	795	1830	1980	2670	2895
18 歲- 25 歲	690	885	1710	2190	2490	3210
26 歲- 35 歲	750	1,155	1890	2895	2760	4215
36 歲- 45 歲	1,020	1,725	2550	4290	3720	6255
46 歲- 55 歲	1,620	2,625	4035	6585	5880	9600
56 歲- 65 歲	2,415	3,480	6045	8700	8820	12675

第一節獨立保障 (每名受保人每月保費 (港幣/元))

現時年齡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 日 - 17 歲	64	70	160	173	234	253
18 歲- 25 歲	60	77	150	192	218	281
26 歲- 35 歲	66	101	165	253	242	369
36 歲- 45 歲	89	151	223	375	326	547
46 歲- 55 歲	142	230	353	576	515	840
56 歲- 65 歲	211	305	529	761	772	1,109

第二節獨立保障 (每名受保人每年保費 (港幣/元))

現時年齡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 日 - 17 歲	1110	1200	1860	2025	2895	3135
18 歲- 25 歲	1035	1335	1740	2250	2715	3480
26 歲- 35 歲	1155	1755	1935	2955	3000	4575
36 歲- 45 歲	1545	2610	2595	4380	4035	6810
46 歲- 55 歲	2445	3990	4125	6720	6390	10425
56 歲- 65 歲	3675	5280	6180	8880	9585	13785

第二節獨立保障 (每名受保人每月保費 (港幣/元))

現時年齡	標準計劃		優越計劃		特級計劃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 日 - 17 歲	97	105	163	177	253	274
18 歲- 25 歲	91	117	152	197	238	305
26 歲- 35 歲	101	154	169	259	263	400
36 歲- 45 歲	135	228	227	383	353	596
46 歲- 55 歲	214	349	361	588	559	912
56 歲- 65 歲	322	462	541	777	839	1206

自選附加項目

A. 額外住院補助

保費相等於您所選擇的綜合保障計劃保費的 30%。

B. 自願性自負額 (根據以下特定之自負額, 受保人可享指定之保費折扣)

1. 自負額 HK\$10,000, 可享有保費 8 折優惠
2. 自負額 HK\$20,000, 可享有保費 75 折優惠
3. 自負額 HK\$30,000, 可享有保費 72.5 折優惠

注意事項：

1. 受保人可選擇獨立投保第一節或第二節之保障；或選擇投保綜合保障。
2. 附加項目 A 之計劃級別須等同於綜合保障之級別。
3. 附加項目 A 及 B 不適用於只選擇獨立投保第一節或第二節保障之客戶或受保人。
4. 附加項目 A 或 B, 只可任選其一。
5. 投保年齡 - 嬰兒出生 15 日至 65 歲皆可投保。若在 65 歲前投保, 可續保至 100 歲。於續訂保單時, 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保留修訂任何條款或不承保事項之權利。
6. 保費調整 - 根據保費表所示, 每進入一個年齡界限, 保費便會作出調整。
7. 額外住院補助附加保障 - i) 倘索償總額超過受保人綜合保障的保障額, 則可獲賠償索償餘額之 80%, 惟房租及一般護理費用和醫生巡房費用除外; ii) 如住院超過 182 日, 房租及一般護理費用和醫生巡房費用則可獲 100% 的賠償, 惟最高限額為綜合保障所示金額。
8. 無索償折扣 - 如受保人於任何保單年度內, 並無任何索償紀錄, 隨後保單年度的續訂保費內的無索償折扣可增加 5%, 最高為 15% 折扣。如受保人於任何保單年度內, 有任何索償紀錄, 隨後保單年度的續訂保費內的無索償折扣將減 5%, 最低為無折扣。
9. 倘保單持有人選擇以月繳保費, 於保單期內如有索償, 則保單持有人須先繳清未到期之保費, 本公司方處理有關索償事宜。
10. 手術項目表不適用於此計劃。

主要不承保事項：

1. 保單生效日期後 30 日內所患的疾病。
2. 投保前已存在之傷疾、精神病、先天性缺陷、癲癇、斜視、腦積水、懷孕、整容手術(意外引致除外)、服用酒精或藥物、普通體格檢查、牙科護理(意外引致除外)、愛滋病及其併發症。
3. 因肛門瘻、膽囊炎、腎石、尿道或膀胱結石、膽石、糖尿病、胃或十二指腸潰瘍、拇趾外翻、高血壓或心臟血管疾病、肺結核、骨瘤、血及骨髓的惡性病變而接受治療, 惟保單生效連續 180 天後接受的手術治療則可獲保障。
4. 白內障、子宮內膜移位、扁桃腺病、痔瘡、甲狀腺機能亢進、聲帶瘻肉/皮膚囊腫或腫瘤/皮脂腺或肌組織、鼻中膈或鼻甲的病理性不正常、竇、體內器官之腫瘤或包皮環切除術, 惟保單生效連續 365 天後接受的手術治療則可獲保障。
5. 受保人年屆 8 歲或以下期間, 因疝氣而接受的醫療及手術治療。

本宣傳資料只供參考之用, 並不構成保險合約的一部份, 有關此項保障計劃的內容細則及不承保事項將詳列於保單之內, 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保留最終批核權。

富邦銀行 保險投保熱線 : 2903 9470

富邦銀行 保險投保傳真 : 2903 9340

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於瑞士註冊成立之公司)

香港港島東華蘭路 18 號港島東中心 24-27 樓

客戶服務熱線 : (852) 2903 9470 傳真 : (852) 2903 9340